编号：

****

**滁州学院教师社会实践基地**

**建设协议书**

二○一 年 月

**滁州学院教师社会实践基地建设协议书**

甲方（学校）： 滁州学院 共建联系人：

地址： 安徽省滁州市会峰西路1号 联系方式：

乙方（依托单位）： 共建联系人：

地址： 联系方式：

根据安徽省教育厅、省委组织部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实施高校青年教师社会实践计划的意见》（皖教人〔2013〕4号）和《滁州学院教师社会实践基地建设与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校政人〔2015〕34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本着服务企业、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提高应用型本科院校教师“双能”素质，提升产学研合作水平与创新创业能力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在乙方建立面向甲方教师的社会实践基地，并达成以下协议。

1. **建设原则**

滁州学院教师社会实践基地建设遵循“按需设立、切实可行、职责明确、合作共赢”的基本原则。通过甲、乙双方的合作共建，努力实现“优势互补、资源共享、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”。

1. **双方工作职责**

**（一）甲方职责**

1、根据乙方的需求，甲方为乙方在宏观政策与市场调研、企业发展规划编制、员工学历教育与技能培训、产业技术改造与革新、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等方面，提供人才与技术支持。

2、根据乙方的需求，甲方派出有丰富经验的教师参与乙方生产管理和技术指导工作；优先向乙方转让甲方技术成果。

3、根据乙方的需求，甲方优先向乙方开放校内实验、实践教学场所（实验室）及仪器设备等资源，从事产品检测、技术研发等相关活动。

4、根据乙方的需求，甲方优先为乙方提供优秀的毕业生，推荐企业发展所需的专业人才，支持和配合乙方在甲方定向培养学生。

5、其他职责： 。

**（二）乙方职责**

1、接纳教师开展社会实践。定期接纳甲方教师开展挂职锻炼、顶岗实习、技能培训等社会实践，并根据学科、专业特点，合理安排实践岗位，明确岗位管理要求，提供必要的设施、场地等条件。

2、联合开展应用技术研究。联合甲方教师开展应用研究、科技攻关、产品研发、工程设计、成果推广、技术咨询与服务以及社会调查等实践活动，推进深度产学研合作。

3、提供行业企业人才资源。积极推荐符合条件、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和管理骨干作为甲方的兼职教师，参与甲方应用型人才培养、教育教学改革等活动。

4、配合甲方开展人才培养、专业设置等项目的市场调研，及时提出建设性意见和行业最新市场信息；优先接纳甲方毕业生进行实习实训和就业。

5、其他职责： 。

1. **建设周期**

基地建设协议周期为三年，时间自签订协议之日起生效。协议期满，双方同意可以续签。基地建立后，双方应根据实际运行需要，共同协商制定相关管理制度，以保障基地作用的有效发挥。

**四、其他**

1、建设期间，甲、乙双方共同保守合作项目及企业技术和商业秘密。

2、甲、乙双方协商制定的基地管理相关制度，可视为本协议附件同等有效。其他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3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各保存一份，学校备案一份。

**甲方代表： 乙方代表：**

**（公章） （公章）**

**年 月 日 年 月 日**